

110 年臺北市第二類優免校內報名作業注意事項 110/6/7

項目	時間	辦理方式	報名繳交資料	備註
報名時間	1. 6/11(五)上午 8 時至下午 16 時止 2. 6/15(二)上午 8 時至 11 時止	繳交紙本(請用信封裝袋,信封外面寫上國中部*班*號*** 二優報名表)至門口警衛室	1. 報名表 (A)務必用雷射印表機列印 (B)報名表一經列印就無法再修改志願 2. 報名費 100 元 3. 不參加免試入學切結書(免試簡章附件七,自行下載填寫)	1. 不參加免試切結書為預收。若沒有錄取二優或放棄報到,會直接銷毀。 2. 若不克出門報名,可以用掃描檔、照片方式繳交報名表(報名表上面的條碼務必清楚,條碼不清楚無法完成報名,請自行負責),報名費請導師代為處理。 3 報名表與切結書家長簽名欄位務必要簽全名(勿用鉛筆) 4. 紙本報名表條碼部分勿摺壓
補件名單	6/11(五)下午 18 時前公告補件名單 6/15(二)上午 12 時前公告補件名單	公告各班補件名單, (公告班級以及座號) 報名表填寫不完整、沒有簽名、缺交不參加免試入學切結書請重新繳交一份完整報名表+切結書 未繳報名費者請補繳費用。		1. 不合格的報名表件恕不退件,報名結束後會統一銷毀 2. 教務組確認收件後,當天已收件名單(含補件名單)會給各班導師,請於 6/11 下午 18:00 後請洽各班導師 3. 6/15(二)12:30 後會給導師當天已收件名單。
補件/抽件時間	6/15(二)上午 8 時~11 時補件、抽件 中午 12 時~13 時補件	1. 補件繳交至門口警衛室 2. 抽件請學生至附智講堂外親自辦理並退費	補件資料: 1. 報名表 2. 不參加免試入學切結書(免試簡章附件七,自行下載填寫)	

▲補充說明：

6/8~6/15 二優選填志願(報名表一經列印就無法再修改志願)

6/21 公告分發序與複查(11 時起)

6/22 上午 9 時公告分發錄取名單

6/22 上午 9 時至下午 15 時公告分發錄取報到及學生聲名放棄錄取

資格(報到與放棄 方式請洽各招生學校)